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回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同意由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以现金方式回购公司所持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资本”）51%股权，中钰资本也将作为共同回购人，一并承担本次回购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不再持有中钰资本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深证上〔2018〕13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为保证公平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18年11月1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待公司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并发布修订公告（如需）后另行申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日